

证券代码：603968

股票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18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6号文《关于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5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5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046.4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916.48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5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20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分别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港闸支行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8,428.45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879万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9,307.45万元。

2、2015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自筹资金实际投入879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专字（2015）第110ZA2032号《关于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鉴证。

3、2015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以上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1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6-024”号公告）。2017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6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7-021”号公告）。201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临2018-013”号公告）。

4、2016年2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12个月。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不超过12个月。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9,307.45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7,5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57.57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一）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结构性存款品种

资金投向全部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必须满足期限不超过一年的要求；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

进行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决

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负责。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较小，在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要求披露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醋化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醋化股份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平安证券对醋化股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监事会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1.8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